证券代码:603290　　证券简称:斯达半导　　公告编号:2021-063

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8月19日以书面、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1年8月27日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志红先生主持,本次监事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监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5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编制了《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1年8月27日

证券代码:603290　　证券简称:斯达半导　　公告编号:2021-065

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
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 2922号)核准,由主承销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和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00.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12.74元。

公司实际已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4,000.0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50,960.00万元,扣除承销费和保荐费人民币3,500.00万元(含税价)后的募集资金为人民币47,460.00万元,已于2020年1月21日全部到账。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50,960.00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5,010.67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45,949.33万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0026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金　额
募集资金总额		509,600,000.00
减:发行费用		50,106,694.50
募集资金净额		459,493,305.50
截至期初发生额	加:赎回理财产品	596,300,000.00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3,981,608.77
	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195,021.37
	减:募投项目前期投入置换支出	61,480,635.86
	募投项目支出	247,861,354.08
	购买理财产品	645,300,000.00
	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90,000,000.00
本期发生额	加:本期赎回理财产品	88,000,000.00
	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252,949.32
	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63,971.47
	归还补充流动资金	90,000,000.00
	减:本期募投项目支出	62,216,811.91
	本期购买理财产品	39,000,000.00
截至2021年6月30日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93,528,054.58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上证公字[2013]13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

2020年1月23日,公司会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分别与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营业部、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南湖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2020年6月29日,子公司上海道之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道之”)与公司作为募投项目新能源汽车用IGBT模块扩产项目实施主体,会同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与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

上述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协议主要条款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报告期内,本公司在募集资金的使用过程中均按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不存在重大问题。

报告期协议各方均按《三方监管协议》与《四方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具体情况如下表:

公司名称	对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开户银行	募集资金专用账号	募集资金初始存入金额(元)	期末余额(元)(含利息)
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交通银行嘉兴分行营业部	334899991013000045994	115,106,700.00	82,984,665.60
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利息(注:向上海道之募投项目增资后账户内剩余的利息)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3304040160000575875	0.00	2,244,020.97
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中国农业银行嘉兴南湖支行	19310101040021256	200,000,000.00	454,782.60
上海道之科技有限公司	新能源汽车用IGBT模块扩产项目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3304040160000630548	159,493,300.00	7,844,585.41
合计				474,600,000.00	93,528,054.58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0年6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6,148.06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中信证券出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同意该次置换行为。

截止2020年6月16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金额为人民币6,148.0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投资项目	预计募集资金使用金额	预先投入自有资金	本次置换金额
新能源汽车用IGBT模块扩产项目	15,949.33	4,903.36	4,903.36
技术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10,000.00	1,244.70	1,244.70
合计		6,148.06	6,148.06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预先投入情况进行了专项审核,并出具了《专项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5013号)。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2020年6月2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将不超过10,000.00万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也出具了核查意见。截至2021年6月23日,公司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已全部归还。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和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为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加现金资产收益,授权公司管理层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50,000.00万元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银行结构性存款、理财产品。期限为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之日起至下次有权授权机构批准作出新的决议前有效。在上述额度在决议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

单位:人民币万元

签约方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实际使用金额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收益金额	期末投资份额	是否如期归还
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营业部	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汇率挂钩)2699200991	8,400.00	2020年2月24日	2020年4月27日	56.54		是
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营业部	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黄金挂钩)2699202111	9,000.00	2020年5月6日	2020年8月12日	3.26		是
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营业部	蕴通财富定期型结构性存款(黄金挂钩)2699202112	1,000.00	2020年5月6日	2020年6月10日	86.99		是
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添利宝”结构性存款TLB20200756	15,600.00	2020年2月21日	2020年5月21日	151.94		是
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添利宝”结构性存款TLB20202698	15,830.00	2020年5月25日	2020年6月28日	47.19		是
上海道之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添利宝”结构性存款TLB20203569	4,900.00	2020年8月21日	2020年9月21日	12.90		是
上海道之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添利宝”结构性存款TLB20203817	4,900.00	2020年9月23日	2020年12月23日	39.34		是
上海道之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添利宝”结构性存款TLBB20204711	4,900.00	2020年12月30日	2021年2月4日	15.22		是
上海道之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添利宝”结构性存款TLBB20210665	2,900.00	2021年2月9日	2021年3月14日	8.26		是
上海道之科技有限公司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分行	“添利宝”结构性存款TLBB20210664	1,000.00	2021年2月9日	2021年3月2日	1.81		是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将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2020年11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等额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至公司一般账户。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保荐机构也出具了核查意见。

本期公司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等额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至公司一般账户的金额为12,286,962.66元。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投项目未发生变更。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已使用的募集资金均投向所承诺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重大情形。

特此公告。

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27日

附件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1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总额		459,493,305.5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2,216,811.91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不适用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71,558,801.8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不适用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新能源汽车用IGBT模块扩产项目	不适用	159,493,305.50	不适用	159,493,305.50	56,718,228.66	152,670,050.04	-6,823,255.46	95.72	2022年1月	-	不适用	否
技术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不适用	100,000,000.00	不适用	100,000,000.00	5,498,583.25	18,889,952.43	-81,110,047.57	18.89	2022年1月	-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200,000,000.00	不适用	200,000,000.00	0.00	199,998,799.38	-1,200.62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459,493,305.50		459,493,305.50	62,216,811.91	371,558,801.85	-87,934,503.65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专项报告三、(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详见专项报告三、(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专项报告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专项报告三、(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1:“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本年度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3:“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证券代码:603290　　证券简称:斯达半导　　公告编号:2021-067

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
反馈意见回复(修订稿)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07月19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211736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

按照中国证监会的要求,公司已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所列问题 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答复,并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说明和论证分析,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08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反馈意见>之回复报告》。现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进一步审核意见和要求,公司和相关中介机构对上述反馈回复的问题一的部分内容再次进行了补充、说明和修订,并根据规定对再次修订后的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发布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的反馈意见>之回复报告(修订稿)》。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能否获得核准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对该事项的审核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08月27日

证券代码:603290　　证券简称:斯达半导　　公告编号:2021-062

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2021年8月19日以书面、邮件、电话等方式发出通知,并于2021年8月27日以现场和通讯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沈华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细则》《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5号——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和发行情况报告书》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就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编制了《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

该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27日

公司代码:603290　　公司简称:斯达半导

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斯达半导	603290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张哲	李君月
电话	0573-8258 6699	0573-8258 6699
办公地址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科兴路988号	浙江省嘉兴市南湖区科兴路988号
电子信箱	investor-relation@powersemi.com	investor-relation@powersemi.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579,719,439.00	1,424,680,778.50	10.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63,836,606.01	1,158,962,551.13	9.0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718,936,689.72	416,478,431.37	72.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3,986,354.79	80,671,081.29	90.8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41,619,963.59	69,037,725.46	105.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4,543,388.58	-53,687,144.32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2.62	8.21	增加4.4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624	0.5261	82.9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619	0.5261	82.83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0,33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香港斯达控股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44.54	71,266,800	71,266,800	无	
浙江兴得利纺织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95	25,512,900	0	无	
嘉兴富瑞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5.43	8,684,964	8,684,964	无	
铭基国际投资公司-MATTHEWS ASIA FUNDS(US)	境外法人	2.28	3,653,815	0	未知	
UBS AG	境外法人	1.86	2,973,036	0	未知	
嘉兴兴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9	2,551,296	0	未知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92	1,476,833	0	未知	
摩根资产管理(新加坡)有限公司-摩根中国A股市场机会基金	境外法人	0.76	1,216,922	0	未知	
J. P. Morgan Securities PLC-自有资金	境外法人	0.69	1,105,930	0	未知	
MORGAN STANLEY & CO. INTERNATIONAL PLC.	境外法人	0.60	960,000	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前十大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股份的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290　　证券简称:斯达半导　　公告编号:2021-066

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
修订说明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公司实际情况,公司于2021年8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公司拟对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进行调整,主要内容如下:

预案章节	章节内容	修订内容
第三节 董事会关于本次发行对公司影响的讨论与分析	六、本次股票发行相关的风险说明	更新了“(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风险”

本次修订的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上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嘉兴斯达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08月27日

证券代码:603551　　证券简称:奥普家居　　公告编号:2021-040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8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和会议材料,2021年8月27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会议由董事长Fang James主持。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出席本次会议的全体董事对本次会议的议案进行了认真审议,并以记名投票 表决方式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42)。

独立董事已经对本议案发表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

公司代码:603551　　公司简称:奥普家居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奥普家居	603551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李洁	朱爽
电话	0571-88177925	0571-88177925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21号大街210号	浙江省杭州经济技术开发区21号大街210号
电子信箱	aupuzqb@aupu.net	aupuzqb@aupu.net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2,571,425,596.86	2,575,711,461.93	-0.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713,423,652.89	1,777,043,326.29	-3.58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904,813,505.20	598,834,238.63	51.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6,580,990.46	52,772,517.42	64.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1,437,506.96	49,208,589.06	65.4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6,552,501.04	-96,456,711.58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0	3.28	增加1.52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1	0.13	61.5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1	0.13	61.54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1,435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TRICOSCO LIMITED	境外法人	61.30	248,589,449	248,589,449	无	0
舟山文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36	17,684,212	17,684,212	无	0
PMT HOLDINGS LIMITED	境外法人	4.03	16,342,103	0	无	0
Zhejiang United Investment (HK)Limited	境外法人	4.02	16,299,503	0	无	0
Heaven-Sent Capital Apollo AP Company Limited	境外法人	3.76	15,252,639	0	无	0
香港红星美凯龙全球家居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3.10	12,570,439	0	无	0
舟山明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6	12,002,490	0	无	0
SKY OPEN LIMITED	境外法人	1.50	6,101,104	0	无	0
舟山聚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6	5,504,922	0	无	0
上海斐君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嘉兴斐昱永淳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0.49	1,970,8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Fang James和方胜康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属于一致行动人,Fang James通过SeeSi Universal Limited间接持有Tricosco Limited 42.36%的股权,方胜康通过Sino Broad Holdings Limited间接持有Tricosco Limited 44.01%的股权;方胜康通过舟山明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0.02%股权,通过舟山聚泽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间接持有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0.22%股权。吴兴杰与方雯雯夫妇为实际控制人的一致行动人,方雯雯系方胜康之女,通过Sino Virtue Global Limited间接持有Tricosco Limited 6%的股权,通过舟山文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0.0044%的股权;吴兴杰系方胜康之女婿,通过舟山文泽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4.36%的股权,通过舟山明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1.74%股权。舟山明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舟山聚泽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人为公司部分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3551　　证券简称:奥普家居　　公告编号:2021-041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1年8月17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和会议材料,并于2021年8月27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郭兰英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监事会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相关管理制度的各项规定;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地反应了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1-042)。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

证券代码:603551　　证券简称:奥普家居　　公告编号:2021-042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
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现将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 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642号)核准,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001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15.2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60,855.21万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6,812.93万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4,042.28万元,已由主承销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招商证券”)于2020年1月8日汇入本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账户。

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天健验〔2020〕6号《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20年1月9日分别与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内容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本公司及子公司共有3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　注
浙江泰隆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	33020010201000013491	1,864,588.29	奥普(嘉兴)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33020010201000013517	4,003.00	奥普(嘉兴)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注]	3310010010120100895171	0	营销渠道建设项目
合　计		1,868,591.29	

注:截至报告期末,该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资金已使用完毕,并办理了销户。

三、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

(一)2021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存储和使用募集资金,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截至2020年2月29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共计45,487.33万元。募集资金到位后,经公司2020年3月26日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本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并于2020年3月30日将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的自筹资金45,487.33万元自募集资金专户转入其他银行账户。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公司于2020年3月9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情况下,在授权期限内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的理财产品、定期存款或结构性存款,单个现金管理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到期后将及时转回募集资金专户进行管理或续存,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授权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该事项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保荐机构招商证券出具了《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为经销商银行授信提供担保以及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同意该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和监事会亦对本事项发表了同意意见。

截止2021年6月30日,公司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相关信息披露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募集资金管理不存在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

附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奥普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 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4,042.2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57.5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4,244.2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奥普(嘉兴)生产基地建设项目	否	34,061.27	34,061.27	34,061.27	1,257.53	34,195.32	134.05	100.39%	2020年7月	986.91	否	否
营销渠道建设项目	否	19,981.01	19,981.01	19,981.01		20,048.90	67.88	100.34%	不适用	—	—	否
合计	—	54,042.28	54,042.28	54,042.28	1,257.53	54,244.22	201.93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无								
(分具体募投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				无								
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0年3月26日召开的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自筹资金的议案》,公司于2020年3月30日置换公司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45,444.97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42.36万元,共计45,487.33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				无								
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无								
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证券代码:603022　　证券简称:新通联　　公告编号:临2021-044

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于2020年8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7日以邮件、通讯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曹文洁女士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实际出席董事9人,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合法有效。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后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www.sse.com.cn 的《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绩承诺实现情况的专项说明》

特此公告。

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8月27日

公司代码:603022　　公司简称:新通联

上海新通联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1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新通联	603022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宏菁	张莹
电话	021-36535008	021-36535008
办公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永和路118弄15号	上海市静安区永和路118弄15号
电子信箱	zqb@xtl.sh.cn	zqb@xtl.sh.cn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894,183,949.81	906,100,636.71	-1.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684,484,971.53	672,881,163.12	1.7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38,487,730.89	301,262,208.39	12.3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2,225,715.63	17,089,899.79	-28.4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643,963.55	15,514,787.36	-24.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921,594.51	17,433,732.12	192.0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	2.64	减少0.8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9	-33.3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09	-33.33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0,749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曹文洁	境内自然人	58.79	117,585,000		质押	42,000,000
上海文洁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5	7,500,000		无	
曹立峰	境内自然人	1.84	3,681,600		冻结	3,681,600
施侃	境内自然人	0.93	1,859,400		未知	
周运	境内自然人	0.68	1,356,300		未知	
汪铭泉	境内自然人	0.64	1,286,100		未知	
李庆贞	境内自然人	0.55	1,102,600		未知	
许亚鑫	境内自然人	0.53	1,052,479		未知	
邹英姿	境内自然人	0.44	885,950		未知	
李小文	境内自然人	0.40	809,200		未知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股东文洁投资为曹文洁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曹文洁直接和间接持有文洁投资90%的股权。除上述关联关系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